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40/958
S/17660

29 November 198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72、73、101、102、

103、104、107、131、132、

137 和 14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执行《联合国宪章》的集体安全条款以

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

消除基于宗教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

人权与科学技术发展

儿童权利公约问题

关于人权的两项国际公约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

合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

式和方法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

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

待遇或处罚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年

1985年11月29日

阿富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1985年11月19日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的声明。

请将该声明作为大会议程项目12、72、73、101、102、103、104、107、131、132、137和144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M. 法里德·扎里夫 (签名)

附 件

1985年11月19日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的声明

1985年11月9日，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全体会议举行特别会议。阿富汗党、国家、军队、祖国阵线中央委员会以及各社会团体的领导人和积极分子出席了会议。会议一致同意阿富汗人民民主党中央委员会书记、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主席巴布拉克·卡尔迈勒关于1978年4月革命的民族、民主性质及其在目前形势下的紧迫任务的根本论点。

巴布拉克·卡尔迈勒的讲话受到广大工人群众、各社会团体以及社会各阶层人民的热烈欢迎。阿富汗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学生、手工艺者、教士、爱国者、国家、商业和工业资本所有者、其他民族、民主阶层、各地区、部族和民族人民以及军人纷纷举行大小会议，在日报、报纸以及广播和电视上，并发来大量信件，表示了他们要积极参加执行上述论点所提出的任务的爱国主义决心。

作为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国家主权之最高机构的革命委员会已正式肯定并宣布完全支持巴布拉克·卡尔迈勒的论点，并认为应当向阿富汗人民和世界人民发表以下声明。

阿富汗历1357年2月7日（1978年4月27日），由爱国军官和士兵参加的阿富汗人民武装起义在阿富汗人民民主党领导下取得了胜利。从此，开始了反封建、反帝国主义的民族民主革命的进程，新的民族和历史前景展现在我国人民面前。四月革命的发生是为了确保民族利益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实现爱国者们、热爱自由的真正民族进步和民主力量无私地为之奋斗多年的目标和愿望。

阿富汗品质高尚的劳动人民、所有爱国者、各民族、种族和部族、青年工人阶

级以及广大农民群众共同形成了新社会的政治基础并保证了其他各爱国阶层人民的权益。

革命毁灭性地打击了多少世纪以来给我国人民带来贫困、苦难、奴役的各种形式的民族和社会压迫、封建官僚制度和掠夺制度。

我国人民根据自己的文化和宗教传统及习惯建立了阿富汗民主共和国这一新型国家。今天，我们很有必要再次考虑阿富汗民主共和国的各项根本任务。这些任务是：

- 捍卫我们祖国的独立、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
- 进一步巩固四月革命的成果并实现其各项目标和愿望；
- 确保劳动人民和所有进步力量广泛参加反封建、反帝国主义的民族民主改革，将阿富汗变为繁荣兴旺的发达国家。

在革命胜利以后的七年多时间里，我国取得了巨大的成功。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正在实现各种社会、经济改革，其中包括土地改革和水利改革。

我国的国民经济和人民文化正在蓬勃发展，社会政治生活的民主化正在继续进行。

革命已宣布我国各部族、民族和种族一律平等，全国各民族、种族和部族都享有平等权利，不受任何歧视，也不论其社会地位、民族、性别和宗教派别（逊尼派、什叶派或其他宗派）如何。这一方针正得到实际贯彻。

根据阿富汗人民民主党的客观原则，根据我国人民民族、文化和传统关系的实际条件，将说明和规定建立新的全国性民间组织的方式，以利于巩固我们的统一国家——一个独立和革命的新阿富汗。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真诚尊重、遵守和支持神圣的伊斯兰教。我国的国际地位正在巩固，我国在不结盟运动中的作用已变得空前积极，我国同各进步国家的交往范围已变得空前广泛。

一切这些变化都是在国际帝国主义及其走狗诉诸武力干涉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内政的情况下发生的，并且在此种情况下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政府不得不对内部的和外力强行介入的反革命进行激烈斗争。

大支尔格会议（国民大会）和部落高级支尔格会议的召开以及各地国家政权和行政机构的地方人员选举的顺利开始都表现出人民的热烈拥护，他们赞成党和国家的内、外政策及阿富汗的革命改造进程。

但是阿富汗革命的敌人采取最险恶的阴谋诡计来阻碍这个国家在实现革命、民主和进步的社会改造和建设新民主社会的进程。他们企图用各种虚构捏造的罪名来诬蔑我们的革命，并散布与革命的高尚目的和任务完全抵触的精神僵化和道德腐化等流言。

帝国主义不想接受我国革命的现实，不顾自由阿富汗人民的意志，徒劳地企图剥夺他们选择其发展和社会进步道路的权利，并威胁和侵犯他们的安全。

革命委员会指出，我国的革命的前进道路不是平坦的，而是要经过从一阶段到另一阶段的长远路途。我国社会政治生活的民主化过程和重要社会经济改造的实现充满了复杂问题，这不仅是源于落后和过去的各种问题以及对国内、外反革命斗争的种种困难，而且严重的错误和偏差在这方面也发生了不幸的作用。哈菲祖拉赫·阿明和他的匪帮的犯罪行为使我国的民族、民主革命事业受到沉重、巨大的损失。

经验证明：除了实现自由、民主和社会进步的原则，使我们的人民从历史悠久的落后状况中解放出来而外，别无任何其他入道的、爱国的道路。

但是这些原则的实现从来不曾是而且将来也绝不是容易的工作。现在应当考虑到，在目前情况下，阿富汗的民族、民主革命的成长和发展客观地说来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和阶段。首先，最重要的原因是，阿富汗的新民主制度继承了落后的经济、文盲、蒙昧、贫穷、饥饿、失业、疾病，绝对大多数人民的社会落后、中

世纪的落后封建关系和封建以前的社会关系，和过去历次政权造成的民主力量消散及内部倾轧。

因此，在我国要取得精神和物质的进步，就必须长期耐心地坚持工作。

在这个国家内，因劳动人民的英勇努力的结果，民族、民主革命的方案不断在完成，革命的需要在不断得到满足。这一革命完全符合我们绝对大多数人民的愿望。一切热诚地抱有崇高革命志气的爱国者都有权参加并且应当参加建设新民主的阿富汗。

我国的民族、民主革命过程中，绝对不应允许源于主观主义、教条主义和唯意志论的理论或由于忽略我们非常清沏的社会现实而产生的极左派偏差，在忽视民族、民主革命的民族、民主特性的幼稚错乱心理和冒险态度的基础上冒出来。

我们的基本目标是在全国各地为创造这些条件做好准备，以使目前讨论中的阿富汗一切国家问题都在一种合乎人情的、自由的和民主的气氛中，在互信、合作、协调、平等、一视同仁的精神下，基于维护国家利益、促进民族和解而不诉武力的原则，在一种和平气氛中，集体地得到解决。

革命委员会相信阿富汗民主共和国的国家主权性质是源于我们民族、民主革命的特性。这种主权考虑到并且保证广大人民有参加的权利，包括一切真正的爱国者，国内一切社会阶层和集团的代表，包括工人、农人、中级地主、手工业者、知识分子、武装部队人员——从兵士至将军——私营企业者、民族工商资本持有者、教士和一切各民族、部落和民族集团的社会重要人士、也就是阿富汗全体人民的代表参加管理政权机关和国家事务以及参加在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活动。

对于若干地区采取的传统自治形式支尔格或元老会议，革命的阿富汗政府表示支持。如果没有外国反动派和帝国主义者对我国人民的强行干预和武装斗争，则我们早已在选举的基础上建立了政府机关。举办这种选举一直是我们迫不及待的任务，现在仍然如此。

因此，我们虽然将采取各种基本措施来扩充社会基础，以期建立一个正义的新社会，并将吸收社会上各阶层的政治盟友参与所有国家权力机构和行政机关。阿富汗人民民主党中央委员会、革命委员会和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政府都认为有必要采取新的办法来扩充人民主权的社会基础。

关于增加革命的社会柱石的新办法如下：

- 鉴于全体人民的利益和国家利益，为广泛的全国性合作作好准备。
- 扩大国家领导机构的组成，即促使有声望的人民代表加入革命委员会和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部长理事会，因为他们能够反映我们社会中不同阶层和集团的利益。
- 与不自觉地对革命采取敌对立场的份子或已对其本身的反国家和反革命行为感到后悔者多举行会谈、接触和增进彼此了解。
- 为求国家和解，尽力采取有原则的容忍态度，为配合国家利益和全国性的和平与安全而进行具有原则性和灵活性的和解。

因此，我们邀请自由独立的阿富汗的所有同胞和真正爱国者积极参加这一历史性革命和民族复兴大业，促进今后世世代代的繁荣。

为了促进独立、民主的新阿富汗的发展和维护人类尊严，祖国的大门向所有居住国外的阿富汗公民开放，并且这一措施是诚挚而充分安全的。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日后也将长期地注意争取劳动人民参与建立新社会和领导国家的事务，以求提高物质生活水平，改善工人和雇员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以及确保建造住宅的可能性。

基于劳动农民的利益来合理解决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境内的土地和水源的问题，但要顾及其他农民联合阶层和非生产水果的中级地主、果园和果树所有者的种种特殊情况、法律权利和法定权利，并注意到有关私有土地的权利和私有牲畜的权利，争取全体农民积极参与进行中的土地改革、向农民提供全面援助，包括提供信贷、种子、化肥，提供必需商品，协助他们销售其产品，协助他们在完全自愿的基础上组织农民合作社以及提高该国农民大众的文化水平，同时兼顾种种地方条件和特性，对我们来说，这些工作都极为重要。

国家方面答应，将以国家经费来协助增加农产品数量，开荒垦殖和开办国家农场，改善对居民的食物供应和对工业的原料供应以及扩展农业和耕地灌溉。革命委员会提请各方注意一项事实，即按照国家的情况和民主革命的条件，凡对涉及提高农产品和商品产量、在荒地和未经使用的土地上开办大型私人机械化农场的合法性等问题的私营部门的倡议的鼓励和支助都是一种有原则的政策。应将水资源和灌溉网的保存与维护视为居民的一般责任。

我们革命的民族和民主国家政策一向无意损害国家私营部门的利益，因为私营部门在国家经济生活中发挥重要作用。

相反地，我们的目标是确保国家和全国私营企业间的互信和真诚合作。国家当局计划在公私混合部门和个体合作户的范围内，扩大经济和法律基础以安排全国企业家和国家间的互惠关系，从而协助公私混合部门和私营部门的企业家得到保障，不致在面对外国资本竞争的情况下失利。国家当局计划让全国企业界有可能在国家机构和祖国民族阵线内代表他们自己，自行维护他们自己的利益。

在我国的经济生活中，经济协商理事会的权利和职权以及商会和工会的作用均将进一步加强和扩大。

我们将努力确保使国营和公私合营部门得到迅速增长，鼓励创办合作社，向私营企业和手工工厂提供援助从而不断提高工业生产。在建立轻工业和食品工业方面，将向全国私营资金拥有人提供必需的设施和机会，以便使他们得以建立中、小型的生利工厂，在短期内使他们的投资获得补偿。我国的财政政策、税务、信贷、关税和订价政策也都考虑到私营部门工业、运输、商业和服务业的利益。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极为重视科学和文化、教师、讲师、医生、工程师、建筑师、各个领域的专家以及为革命事业受政府雇用的人所发挥的伟大而有价值的作用。

国家经常吸收知识分子参加实现文化转化以及提高国家经济和社会地位的工作，并且将协助进一步使各个创造性工会展开工作。没有人打算阻止成立反映知识分子利益的其他组织。

国家将加紧进行扫除文盲运动，特别是扫除青年文盲的斗争。新社会的口号是：“把最好的都给孩子们”。国家将供给新生的一代在教育、体育和文化方面成功地成长所需要的一切，并向他们提供一切机会，使他们切实成长为热情的爱国者。

国家将不断地更加注意保护学校、医院、幼儿园、托儿所、清真寺、印度教寺庙和其他圣地，并注意新设施的建造。国家将更加照顾和注意先烈的家属。革命委员会决心为此颁布一项特别法令。

革命委员会保证努力做到使在团结的新民主阿富汗祖国内居住的所有兄弟民族和部落不仅都能享有法律平等、友好和兄弟友谊，并且在经济生活，各民族古文化的发展，包括用本族语言进行教育方面享有实际的平等。

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国家保证各少数民族和部落在社会方面落后的领域得到进一步发展和进展，并且作好准备工作。使各部落和少数民族公平参与中央和地方政府、各社会机构和全民祖国阵线。

我们宣布将象往常一样对各部落施行诚信、和平与合作的政策。革命委员会深信，在当前这个复杂的时刻，各部落将会越来越多地参与国家事务，并站在保卫祖国的前线，抵抗帝国主义反动派及其走狗的侵略。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极为尊重支尔格（大会）传统，它是各部落自由地实行自治的传统。政府相信各支尔格将同国家各地方机关和各社会组织积极合作。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遵守和尊重各部落的传统生活方式，将尽一切能力向帕希通和俾路支的各前线部落提供必需的兄弟般、经济、商业、社会和文化援助。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严肃地一贯致力于巩固全民祖国阵线，并提高其各项民主权利和权威，以便吸引所有诚心希望参加建设新阿富汗并尊重我国人民的法律、传统和习俗的人参加工作，为这个事业而斗争。同样的，还将扩大和改善各社会群众组织的活动，如各个工会、阿富汗民主妇女和青年组织以及有创造力的知识分子工会。

他们在创立组织和成立其他社会—政治团体时不会遇到障碍，只要他们不违背四月革命的各项目标，随时准备同全民祖国阵线 and 人民权力机关合作，协调一致地协助各阶层人民满足其需要和利益，以实现国家的总目标，并且不对抗民族、民主国家。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和他们就可建立同盟关系。

革命委员会再次重申，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各项基本原则保证了我们尊重和支持神圣的伊斯兰教，并保证其完全享有宗教仪礼的自由，国家正在以实际展开的革命团结活动协助伊斯兰学者和教士参加各项爱国活动。

革命委员会特别小心照顾清真寺和宗教机构，照顾教士的经济情况、年轻教士的教育，并在该国召开伊斯兰会议。绝不容许任何人为了阿富汗的敌人、殖民主义者、帝国主义者、和雇佣军等的利益，为了他们肮脏的目的来污蔑伊斯兰教，以及打击高贵的、生而自由的阿富汗穆斯林劳动人民的利益。

革命委员会指出，革命的阿富汗不只有朋友，也有敌人。国际帝国主义和区域反动派已经向革命的阿富汗强加了一场不宣之战，现在仍在进行。同时并大规模地造谣污蔑我国，使我国不得不起而进行武装斗争。

为了保卫阿富汗的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民族独立，使它不受外国干预，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必须请阿富汗的真诚的老朋友苏联给予必需的援助。这些援助是根据国际法、国际准则和《联合国宪章》而及时提供的。我国要再次强调指出，一旦外国停止对我国的事务进行武装干预，并且充分保证不再发生此种干预，苏联有限的军事分遣队就会撤出阿富汗。目前，阿富汗民主共和国革命委员会同阿富汗人民民主党中央委员会及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政府一道，正在不断地努力在我国建成一个综合性的国防系统，包括武装部队、宪兵、国家情报局、保卫革命的团体、民兵、革命战士、自卫团体、各部族的单位及其他团体。

阿富汗的每一个爱国人士都有义务全力加强和巩固国家的武装部队，提高作战准备，使阿富汗的武装部队能够独力地完成任务，执行祖国和人民交付给的神圣任务，保卫祖国的独立，保卫革命。

巩固我国的国防能力，并争取实现国家利益与和解，对战胜外来的武装干预和心理战争，是十分重要的。必须郑重指出，阿富汗人民正在自我牺牲进行这场持续的正义斗争，反抗外国侵略和外国对我国内政的干涉。我国人民深信，不久的将来会取得胜利。

革命委员会宣布，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外交政策的目的是要加强全面的和平，扩大全面的国际合作。共和国在外交活动的基础是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平共

处原则、减轻紧张局势，其目的是和平及与世界上所有各国建立互利的友好关系，积极推行不结盟政策，以及不同结盟国家及所有伊斯兰国家和人民、特别是同邻国加强友好关系。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对人民、对历史有责任感，因此迫切愿望和平解决阿富汗周围的局势。我国同苏联的传统友谊成功地经过了时间的考验，乃是两国人民宝贵的财富。

阿富汗人民民主党在革命过程中毫不自私地发挥了前卫作用。我党是我国社会上的指导力量和组织力量，表达着阿富汗人民基本的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

党员只有一种特权，就是在为人民进步繁荣、为建立新民主阿富汗的大业中站在自我牺牲的最前线战斗，此外并没有任何特权。阿富汗人民民主党不把它的意思形态和观念强迫任何人接受，却非常尊重所有爱国者和民主集团的信仰。党同各阶层爱国人民的关系、同一切盟友的组织，都完全是以同胞爱、互敬、互容、建设性的合作、以及忠诚互信为原则。

在这历史上的关键时期，我们清楚地看到，为了实现民族、民主的四月革命的崇高期望与目标，我们必须做到全体阿富汗公民、全国爱国、民主、进步力量的团结、统一、合作，这是同人的呼吸同样是绝对必要的。

革命委员会请全体爱国人士、兄弟姐妹们：

- 让我们大家手携手地为革命而努力、而斗争，
- 阿富汗一心一德争取祖国统一，
- 全体动员，争取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全民的统一与团结，
- 积极前进，进行复兴阿富汗的历史任务。

革命向前进，胜利是我们的。

— — — — —